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謝志輝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89
電子信箱：01040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300718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30071831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07183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函以，113年退休（伍）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，按月支（兼）領退休金（俸）之基準數額，業經該院113年4月23日院授人給字第11340006401號公告為新臺幣2萬8,000元以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113年4月23日院授人給字第1134000640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公告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人事處

